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密 公告编号：2026-004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夏厦精密	股票代码	0013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波杰	顾文杰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工业小区荣吉路389号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工业小区荣吉路389号	
传真	0574-86593777	0574-86593777	
电话	0574-86570107	0574-86570107	
电子信箱	xiashajingmi@chinaxiasha.com	xiashajingmi@chinaxiash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研发、生产和销售小模数齿轮及相关产品为主营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汽车齿轮、减速机及其配件、电动工具齿轮、智能家居齿轮和安防齿轮等，其中，减速机配件主要指减速机中的核心部件精密齿轮。公司主要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燃油汽车、机器人、电动工具、智能家居、医疗器械、安防等领域。

（2）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产品应用十分广泛，按产品应用领域和功能可以划分为汽车齿轮、减速机及其配件、电动工具齿轮、其他齿轮以及设备和刀具等。

产品名称	产品应用领域	图例
汽车齿轮	新能源汽车、燃油汽车，主要用于汽车转向系统、减变速系统、刹车系统、底盘空压系统、汽车座椅及天窗传动等	
减速机及其配件	机器人，主要用于工业机器人的关键传动部件	
电动工具齿轮	电动工具，主要用于电动工具的核心传动部件	
其他齿轮	安防，主要用于自动门等门控系统的传动部件	
	智能家居，主要用于家用电器的关键传动部件	
设备和刀具	设备主要用于齿轮加工，刀具为齿轮加工过程中的核心耗材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311,588,997.85	1,955,356,552.13	18.22%	1,868,218,92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2,211,790.39	1,320,336,589.59	-1.37%	1,308,149,884.7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771,161,093.91	665,512,421.51	15.87%	527,789,36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35,359.46	62,075,260.49	-126.96%	71,740,36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05,209.47	55,040,888.12	-136.35%	60,167,57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4,031.67	18,056,345.83	-267.22%	69,444,575.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1.00	-127.00%	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1.00	-127.00%	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4.71%	-5.99%	12.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8,394,240.14	205,337,517.12	200,889,954.34	196,539,38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6,537.20	7,710,249.22	4,721,749.21	-42,023,89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45,708.91	6,955,457.12	3,215,422.55	-41,721,79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47,615.97	286,660.81	24,573,720.73	-3,106,797.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夏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01%	42,742,700	42,742,700	不适用	0
夏挺	境内自然人	4.07%	2,557,500	2,557,500	不适用	0
宁波振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1,199,800	1,199,8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先进制造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749,800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590,000	0	不适用	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247,151	0	不适用	0
毛振云	境内自然人	0.27%	172,400	0	不适用	0
广发基金－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广发基金瑞众保险港股通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2%	140,000	0	不适用	0
黄玉惠	境内自然人	0.21%	133,048	0	不适用	0
杨磊	境内自然人	0.17%	105,93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宁波夏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夏建敏、夏爱娟及夏挺共同控制的企业，股东宁波振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夏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0.1%份额、夏建敏持有24.9%份额的企业。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玉惠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3,048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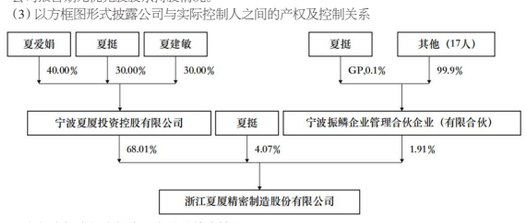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智能传动系统核心零部件产业化及装备协同开发建设项目”（暂定名称，以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总投资金额不超过10亿元（含上述土地出让金），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人民币8,029.00万元竞拍取得了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的“镇海区ZH08-04-02-55-a地块”，并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开工建设上述项目。

2、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才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首次授予107名激励对象85.06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5年7月9日。公司已于2025年8月1日将首次授予的股票登记完成并上市。

3、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上述相关议案已经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密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04月08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03月2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夏建敏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2025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夏建敏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公司2025年董事会工作情况。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2025年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进展及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此外，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夏挺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2025年度在落实董事会、股东会各项决议、生产经营管理、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自我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与业务发展情况，有助于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中对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进而更有效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工业小区荣吉路”，变更为“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荣吉路758号”；并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地址、《公司章程》变更及备案的相关手续，并且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修订后《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进一步节约资金成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上述授信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内，自主决定以公司自身或子公司的名义与各金融机构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3,500万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且公司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经营情况、资信情况及履约能力，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了《关于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2026年董事薪酬考核方案与公司的业绩联动，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要求。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与公司的业绩联动，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夏建敏、夏挺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下午2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5、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6、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7、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32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内部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本次公示情况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现说明如下：

一、公司对拟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除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外，亦已通过公司内部公示栏将本次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情况如下：

1. 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

2. 公示时间：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4月8日，共10日

3. 公示方式：公司内部公示栏

4. 反馈方式：通过书面形式反馈

5. 公示结果：在公示的时限内，公司未收到员工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结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 列入本次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 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9日9:15至15:00。

2、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767弄2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建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9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49,558,76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996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03,771,47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8.777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9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5,787,28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219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4,133,0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814%；反对1,46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69%；弃权23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16%。关联股东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133,0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814%；反对1,46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969%；弃权23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1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杨依见律师、王玥琛律师为本次股东会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如下：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6-019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委托理财额度用于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

2、投资金额：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投资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及投资期限

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投资理财产品金额累计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3、投资范围

委托理财：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

4、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银行信贷资金的情况。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二、审批程序

本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投资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2、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委托理财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26-017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生猪销售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生猪销售情况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生猪销量54.16万头（其中商品猪43.59万头，仔猪10.57万头），2025年3月生猪销量40.49万头（其中商品猪38.01万头，仔猪2.47万头），同比上升33.78%，环比上升26.11%；销售收入合计58.748万元，同比下降14.46%，环比上升6.96%。

2026年1-3月生猪销量141.62万头（其中商品猪119.86万头，仔猪21.76万头），2025年1-3月累计生猪销量126.24万头（其中商品猪118.45万头，仔猪7.78万头），同比上升12.19%；销售收入174,319万元，同比下降20.13%。

上述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原因说明

2026年3月公司生猪销量同比增长，主要为公司根据生猪价格行情和公司生猪存栏等情况，调整生产经营计划所致。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销售情况，不含饲料、肉品等业务情况。

（二）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说，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其他提示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1233 证券简称：海安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1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进本公司国际化战略，优化全球资源配置，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5,000万美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具体负责办理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二、对外投资进展

近日，公司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公司注册证明书》及《商业登记证》，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中文名称：海安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AI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80,000,000港元

地址：香港尖沙咀柯士甸路7-9号焕利商业大厦7楼63室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资产及投资管理、贸易、技术咨询

特此公告。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宝鹰 公告编号：2026-032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于2026年4月9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将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本次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6-004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安集团”）的通知，荣安集团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12,000	7.86%	3.77%	2026/1/9	2026/4/8	广发银行宁波分行
合计	-	12,000	7.86%	3.7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